

泾川县 JC[2025]2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开出让公告

泾自然告字[2025]3 号 项目编号: JC25050803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泾川县人民政府 (泾政复字〔2025〕7 号) 批准, 泾川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鼎鑫拍卖有限公司公开出让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地块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附表)

宗地 编号	宗地 位置	出让 面积	用途 及年限	容积率	建筑 密度	绿地 率	建筑 限高	起始价 (万元)	加价幅 度(万 元)	竞买 保证金 (万元)
JC[2025] 2 号	城关镇茂林村, 东 临 S202 线, 南邻 泾川县殡仪馆, 西、北邻山坡荒地	38771 m ² (约 58.16 亩)	殡葬 用地 50 年	≤0.1	≤10%	≥30%	≤24m	470	5 万元或 5 万元的 正整数 倍数	300

二、规划建设要求

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泾川县城市建设规划、控制性详规和规划条件通知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 具体以《规划条件通知书》(泾规建条〔2024〕12 号) 为准 (详见出让文件)。

三、出让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采取有底价公开出让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竞买申请

1、有意竞买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自行现场踏勘，申请人可于2025年5月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5月28日10时00分00秒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报名系统自主报名并免费下载出让文件（首次登录网上报名系统的竞买人须进行注册）申请成功后申请人以转账方式（禁止以现金汇款）将竞买保证金汇到指定账户，同时向甘肃鼎鑫拍卖有限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申请人资格审查完毕，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有资格参加竞买。

2、网址：<http://www.plsggzyjy.cn/f>

五、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有欠缴土地出让金、未按期开竣工等不良诚信记录的企业、组织和个人均不得参加竞买，本次出让不接受联合申请。

六、公告时间及获取出让文件

1.公告时间：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5月28日。

2. 获取出让文件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lsggzyjy.cn/f>）

七、出让方式确定

符合条件的竞买人达到两家以上（含两家）采用拍卖方式出让，不足两家采用挂牌方式出让。于2025年5月28日18时00分00秒前确定出让方式并通知竞买人。以拍卖方式出让的，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16时00分00秒（网上注册申请时间同时截止）。以挂牌方式出让的，挂牌期

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与缴纳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1日16时00分00秒（指银行到账时间）。挂牌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八、出让时间与地点

通过资格审查的竞买人达到两家以上（含两家）的，以拍卖方式出让，否则以挂牌方式出让。

拍卖会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10时00分00秒

挂牌时间：2025年5月29日—2025年6月13日10时00分00秒（含节假日）

摘牌时间：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10时00分00秒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川县分中心开标室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宗地按现状出让，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2.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泾川县JC[2025]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以出让文件载明为准。

3.本次出让不接受电话、邮寄、口头竞买。

十、保证金缴纳及要求

户 名：泾川县财政局代管资金专户

账 号：27248101040003376

开户银行：农行泾川县支行

竞买人只能以电汇或转账方式缴纳保证金，且账户名称必须

与申请人报名登记的名称相一致；必须在缴纳凭证附言栏内填写且只填写出让地块登记号（例如：JC[2025]2号）；不得以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否则，无法出具查验通知单。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泾川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933-3321553

代理公司：甘肃鼎鑫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经理

联系方式：17393158955

